2019年将乐县地方政府债务情况

一、举借政府债务情况

2018年将乐县新增政府债务限额3.52亿元。

二、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余额情况

截至2018年底，将乐县政府债务余额预计执行数22.01亿元，债务余额严格控制在省财政核定的限额28.58亿元内（所属地区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及余额预计执行数详见附表）。

三、地方政府债券发行情况

2018年将乐县由省级代为发行地方政府债券4.21亿元。

按债券性质分：由省级代为发行新增债券3.52亿元、由省级代为发行置换债券0.69亿元。

四、地方政府债券还本付息情况

2018年将乐县地方政府债券还本付息1.32亿元。

2019年将乐县地方政府债券还本付息1.65亿元。

五、地方政府债券资金使用安排

省财政厅下达将乐县2019年新增债务限额4.27亿元，

其中：一般债务限额1.03亿元，重点用于经济结构调整、产业园区、交通基础设施、乡村振兴、生态建设和环境保护等；专项债务限额3.24亿元，由市县按照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原则，重点用于棚户区改造、土地储备、高速公路建设，以及其他具有一定收益的公益性项目支出。